



敬啟者:

透過「積金易」平台迎接全新數碼化強積金體驗

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(積金易公司) 1 與 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(Hong Kong) Limited (HPFT) 誠邀您一起透過「積金易」平台(「積金易」)・迎接全新強積金數碼體驗!

「積金易」有何好處

「積金易」是一個一站式的中央電子平台,讓您隨時隨地透過手機應用程式或網上平台管理您的強積金。無論您是僱主、計劃成員或自僱人士,「積金易」會為您帶來全新體驗及多個好處,包括:

僱主及自僱人士

- 提供不同電子方式作強積金供款
- 自動計算供款金額
- 接收供款到期日的電子提示
- 減少文書工作及人為錯誤



計劃成員及自僱人士

- 就已轉移至「積金易」的強積金帳戶:
- 一站式查閱帳戶結餘及管理所有帳戶
- 隨時隨地整合帳戶和更改投資組合
- 輕鬆作自願性供款
- 一次過申請從不同強積金計劃提取強積金



何時開始使用

強積金受託人及其計劃已陸續依次序逐一加入「積金易」(詳情見 www.empf.org.hk)。HPFT的恒生強積金智選計劃的帳戶資料,將由以下日期²起轉移至「積金易」:

恒生強積金智選計劃:

加入「積金易」預定日期

2026年1月29日

由上述日期起,您在此計劃下的強積金帳戶資料及紀錄將會轉移至「積金易」。HPFT 仍為上述計劃的受託人,而積金易公司將使用「積金易」執行強積金計劃下的行政工作,為您提供計劃行政服務³及處理您的服務指示,包括供款、更改投資組合、查詢帳戶結餘及提取強積金等。屆時,您可透過「積金易」管理您的強積金,而無須再向 HPFT 提交服務指示。

「積金易」註冊開戶

由 2025 年 10 月 31 日起,您只須辦理一次性的「積金易」註冊開戶手續,即可享受「積金易」帶給您的好處。請參閱背頁的僱主註冊及啟動「積金易」使用指南及受託人的訊息,展開您的強積金數碼新旅程!如您公司亦參加了另一個已加入「積金易」的強積金計劃,並已於早前完成註冊「積金易」開戶,您則無須再次註冊開戶。

杳詢

如有查詢,請致電「積金易」客戶服務熱線 183 2622。我們期待在「積金易」為您提供服務。

積金易公司 及 HPFT 謹啟

¹ 積金易公司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全資附屬公司,以非牟利方式,營運屬公共設施的「積金易」。

² 加入「積金易」日期須以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刊登的法律公告為準。如日期有調整‧受託人會適時通知您。

³使用「積金易」及計劃行政服務須受「積金易」的一般條款及細則約束·詳情請瀏覽 www.empf.org.hk/tnc。

如何註冊「積金易」

作為僱主,不論您有多少個強積金計劃,辦理「積金易」註冊開戶手續只須<u>一次</u>,便 能處理您公司所有已轉移至「積金易」的計劃。

僱主名稱:

您公司的「積金易」啟動碼:

「積金易」啟動碼

您可以在此日期起辦理註冊「積金易」:

2025年10月31日

辦理註冊前,請先準備以下資料及文件:





2



商業登記證 / 公司註冊證明書 3

委任「公司獲 授權人」表格



(掃描二維碼下載表格並填寫)

註冊步驟

(見上)

請在 2025 年 10 月 31 日起掃描下方的二維碼,透過智能手機或平板電腦下載「積金易」流動應用程式,或瀏覽「積金易」網上平台,以啟動註冊程序。







流動應用程式

網上平台



小貼士:





小冊子 流動應用

您亦可使用「智方便」註冊「積金易」‧ 透過「智方便」進行身分驗證和自動填寫 基本個人資料。如您尚未成為「智方便」 用戶‧請先掃描上方的二維碼‧參閱有關小冊子及登記「智方便」後‧再啟動註冊 「積金易」。

登入「積金易」流動應用程式或網上平台後·僱主或公司獲授權人請按以下步驟註冊「積金易」:

1

申請

- 輸入「公司獲授權人」資料
- 輸入「積金易」啟動碼
- 輸入商業登記證/公司註冊證明書號碼
- 上載 委任「公司獲授權人」表格 及 商業登記證/公司註冊證明書



積金易公司收到您的註冊申請後會在兩個工作天內發電郵/短訊通知「公司獲授權人」啟動帳戶

2

啟動

- 輸入「公司獲授權人」資料
- 設置用戶名稱及密碼





完成!

有關註冊登記「積金 易」每個步驟的詳情· 請參閱:



僱主註冊及啟動「積金易」使用指南www.empf.org.hk/er/tutorial/reg

提提您

恒生強積金智選計劃將於 2026 年 1 月 29 日加入「積金易」。在此日期前,即使您已完成註冊「積金易」,您在此計劃下的帳戶資料及紀錄須待 2026 年 1 月 29 日後才會在「積金易」上顯示。

受託人的訊息

由 2026 年 1 月 29 日起, 積金易公司將負責執行強積金計劃下的行政工作及透過 「積金易」為您提供計劃行政服務・包括處理僱主、計劃成員及自僱人士提交的服 務指示。因此,您應直接向「積金易」提交所有有關計劃行政的服務指示,而並非 向 HPFT 提交。

HPFT 會根據不同的截止日期停止接受 服務指示。請參閱致參與僱主及計劃成 員的通知了解詳情。



致參與僱主及計劃成員的通知 https://cms.hangseng.com/cms/cbd/e mpf/empf notice c.pdf

HPFT 在截止日期後收到的服務指示,將於 2026 年 1 月 29 日計劃加入「積金易」 後,由「積金易」處理。

關於僱主供款 的重要提示



由 2026 年 1 月的供款期起(供款限期為 2026 年 2 月 10 日)·僱主應透過「積金易」(而並非向 HPFT)提交供款資料及於供款限期日或之前繳交供款。掃描左方二維碼查 閱「強積金供款付款方法概要」。



逾期繳交供款須額外繳付逾期供款金額之5%附加費。

常見問題

1: 我公司沒持有商業登記證 / 公司註冊證明書,我仍可註冊「積金易」嗎? 可以。您可以輸入公司名稱並上載註冊「積金易」日期之前 6 個月內由受託人向您公 司發出的文件,例如信函或電郵,以取代商業登記證/公司註冊證明書。

2: 我需要在「積金易」上重新輸入公司的資料嗎?

不需要。您公司的主要資料,包括現時員工資料、工資組別、直接轉帳供款授權設定 (如有)等將會從受託人系統轉移至「積金易」。

3: 在我的受託人加入「積金易」後,我可以繼續將供款支票直接交到受託人的分行及服 務中心嗎?

不可以。供款支票須郵寄至積金易公司(尖沙咀郵政局郵政信箱 98929 號)或放入任何一間「積金易」服務中心的投遞箱(詳情見 www.empf.org.hk)。我們建議您使用 「積金易」提供的電子方式供款,既方便、又快捷。

4: 如我以支票繳付強積金供款,支票抬頭應改為填寫「積金易公司」嗎?

不應該。因為您的強積金供款收款人會維持不變,支票抬頭應如常填寫「恒生強積金 智選計劃」。我們建議您轉用電子方式供款,避免因郵遞延誤或文書錯誤導致遲供款 而要交附加費。

5: 我公司參加了兩個不同受託人的強積金計劃,在完成註冊「積金易」後,是否即可在 「積金易」上看到兩個計劃的資料?

受託人及其計劃已陸續依次序逐一加入「積金易」(詳情見 www.empf.org.hk),當您 另一個計劃加入「積金易」後,您在該計劃下的強積金帳戶資料會自動在「積金易」 上顯示。

更多資訊

掃描右方二維碼查閱常見問題, 或瀏覽「積金易」網站或致電 客戶服務熱線:

積金易

183 2622

常見問題

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使用「積金易」 前,掃描右方 二維碼查閱收 集個人資料聲 明



(或致電熱線索取紙本聲明)